

2023 年度

靖宇县文物管理所部门决算

2024 年 10 月 15 日



张又德

# 目 录

##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- 一、部门职责
- 二、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

##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

- 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- 二、收入决算表
- 三、支出决算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- 十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
- 十一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- 十二、机构运行信息表
- 十三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##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- 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九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十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

十一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#### **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**

#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## 一、部门职责

(一)、组织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文物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策，并研究制订全县文物保护事业的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。

(二)、负责全县文物保护、管理、抢救、发掘、研究、出境、宣传等业务工作。

(三)、负责申报、审批全县内的文物钻探、考古发掘、保护维修项目，并进行监督和检查。

(四)、负责全县国家级、省、市、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其他不可移动文物、可移动文物的保护及管理工作。

(五)、负责本行政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申报、保护、保存、宣传工作。

(六)、负责本行政区内的文物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，协助公安、工商、海关等部门查处文物丢失、破坏、盗掘、走私等案件。

(七)、负责文物商店和文物鉴定机构的申报工作。

(八)、负责全县文物安全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处理文物安全保卫工作中的重大问题。

(九)、承办上级文物部门以及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##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

### 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二、收入决算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三、支出决算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十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十一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十二、机构运行信息表

详见附表。

### 十三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详见附表。

##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### 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收入总计 64.08 万元，支出总计 65.24 万元。与 2022 年度相比，收入增加 4.23 万元，增长 7.1%，支出增加 6.77 万元，增长 11.6 %。主要原因：购入固定资产。

### 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本年收入合计 64.08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64.08 万元，占 100 %；事业收入 0 万元，占 0%；其他收入 0 万元，占 0%。

### 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本年支出合计 65.24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65.24 万元，占 100%；项目支出 0 万元，占 0%。基本支出中，人员经费 58.67 万元，占 89.9%；公用经费 6.57 万元，占 10.1%。

### 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64.08 万元，支出 65.24 万元。与 2022 年度相比，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.23 万元，增长 7.1%，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.77 万元，增长 11.6%。主要原因：购入固定资产。

###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#### (一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

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.24 万元，占本

年支出合计的 100%。与 2022 年度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.77 万元，增长 11.6%。主要原因：购入固定资产。

## **(二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**

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.24 万元，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1.17 万元，占 78.4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.67 万元，占 10.2%；卫生健康支出 2.66 万元，占 4.1%；住房保障支出 4.74 万元，占 7.3%；

## **(三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**

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6.3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65.24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98.4%。其中：

1.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-文物-行政运行，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，支出决算为 0.35 万元。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：追加 1999-2021 年度文物所档案工资。

2.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-文物-文物保护，年初预算为 53.39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51.12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5.7%。主要原因：压缩公共支出。

3.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-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-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，年初预算为 6.77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6.67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8.6%。

4. 卫生健康支出-行政事业单位医疗-事业单位医疗，年

初预算为 2.71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2.66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8.2%。

5. 卫生健康支出-行政事业单位医疗-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，年初预算为 0.08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0.0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12.5%。主要原因：保险基数上调。

4. 住房保障支出-住房改革支出-住房公积金，年初预算为 3.39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4.74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39.8%。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：缴纳 2022 年度受疫情影响未及时缴纳的住房公积金。

## **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**

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.24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58.67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；

公用经费 6.57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手续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租赁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

## **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**

2023 年度，本部门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。

## **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**

2023 年度，本部门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。

## 九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### 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0.9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9.0%；较上年增加 0.13 万元，增长 15.1%。主要原因是：疫情解封后，恢复了野外文物普查工作，下乡量增加。

### 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.99 万元，占 10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占 0.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1 万元，支出决算 0.9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9.0%；较上年增加 0.13 万元，增长 15.1%，主要原因：疫情解封后，恢复了野外文物普查工作，下乡量增加。其中：

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。

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.99 万元，主要是加油、车辆维修等方面支出；较上年增加 0.13 万元，增长 15.1%。主要原因：疫情解封后，恢复了野外文物普查工作，下乡量增加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。

2.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0%，主要原因：2023 年度，本部门无公务接待业务。

## 十、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

### （一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2023年度，本部门无绩效评价工作。

### （二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

2023年度，本部门无绩效评价工作。

## 十一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### 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2023年度，本部门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。

### 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3 年度，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.46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.46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。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，无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。

### 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靖宇县文物管理所共有车辆 1 辆，其中：其他用车 1 辆，其他用车主要是文物保护、调查考古、发掘等。

##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**财政拨款收入**：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。

二、**年初结转和结余**：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、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三、**年末结转和结余**：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四、**基本支出**：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五、**“三公”经费**：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，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

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**六、机关运行经费：**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